

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数据学院总支部委员会文件

理工数据总支〔2017〕8号

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总支关于印发 《党总支中心组理论学习规定》的通知

各党支部，分工会、团委：

《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总支中心组理论学习规定》现予印发，请参照执行。

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总支

2017年5月25日

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总支 中心组理论学习规定

为进一步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提高党员干部学习能力，用科学的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增强党的执政能力。根据《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心组学习制度的意见》（宁波理工委【2014】10号）要求，结合学院实际，就进一步做好学院党总支中心组学习制定如下规定。

一、指导思想

（一）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建设学习型党组织为目标，紧密结合学院实际，切实增强干部的理论素养、决策水平和工作本领，为实现学院发展目标提供强大思想武器。

二、学习内容

（二）学习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深刻领会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精神实质和思想精髓，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和共产主义信仰。牢固树立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增强辨别大是大非的能力。

（三）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中国梦的科学内涵。深刻领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科学性和现实指导意义，领会中国梦的科学内涵。提高干部自觉运用科学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努力掌握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做到真学、真懂、真信、真用，不断提高理论素质、党性修

养、实际能力，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

（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

（五）学习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重点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了解掌握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的方向目标、原则立场、任务举措；学习领会《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关于加强党内监督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内容范畴、方法途径等。

（六）学习上级重要会议精神。认真领会、把握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讲话精神，融会贯通全面贯彻落实各项工作部署。时刻保持高度的政治敏感性和前瞻性，提高对时事政治的研判和把握能力，增强政治意识、责任意识、机遇意识和创新意识，推进学院各项工作的发展。

（七）学习经济、政治、教育、法律、文化、管理、网络等方面的新知识、新技能。加强对不同学科、领域的前沿知识的学习，不断充实完善知识结构，提升对事物发展规律的认识和把握能力，进一步培养尊重规律、遵循规律意识，提高综合素质，培养战略思维，不断提高干部履职能力、水平和本领。

三、学习对象

（八）参加学院党总支中心组学习的对象为学院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党总支委员。根据学习内容和工作需要，可适当吸收其他有关人员参加。

四、学习组织

（九）学院党总支主要负责人任党总支中心组组长，负责审

定学习计划，确定学习主题和研讨专题，提出学习要求，指导和检查党总支中心组成员的学习。党总支宣传委员任学习秘书，负责提出年度学习计划、提供相关学习材料、做好学习记录、组织学习交流和考核等工作。中心组成员及学习秘书名单报党委宣传部备案。

（十）党总支根据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和学院实际，制定相应的学习计划，并报党委宣传部备案。

五、学习形式

（十一）坚持“四个结合”。即坚持集体学习与自主学习相结合，坚持重点发言和集体研讨相结合，坚持理论学习和调查研究相结合，坚持专题学习和系统学习相结合。

（十二）党总支中心组学习以自学和集体学习研讨为基本形式。集体学习每月至少一次，年度集体学习 8 至 10 次。个人自学时间要求每月不少于 4 小时，认真学习规定内容，确保学习质量。党总支中心组成员参加专题调研，分享读书心得，利用各种平台交流学习体会等，可视为个人自学。

（十三）理论学习务虚会、专题报告会等集体学习方式要指定 1-2 人作专题发言，或邀请专家作辅导报告，党总支中心组成员参与讨论。党总支中心组成员做到一个学期精读一本书、一年一次中心组发言、一年一项专题调研、一年一篇学习体会。

六、学习考核

（十四）党总支中心组集体学习到会率不低于 85%，每位成员全年到会率不低于 85%。党总支中心组成员参加学习情况和成效要纳入干部年度总结内容。

(十五) 定期通报党总支中心组学习、考勤情况。中心组学习秘书在每学期末对党总支中心组成员参加集体学习情况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布，年末对读书、中心组发言、专题调研、学习体会完成情况在一定范围内通报，并在相应时间将总支中心组成员的学习、调研等完成情况报党委宣传部。党总支对高质量完成的个人给予表扬，对不能按时保质完成的个人提出批评并限时改正。

抄送：学校党委。

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7年5月25日印发
